

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

中培〔2025〕202号

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关于开展课题管理相关工作的预通知

各课题负责人：

根据中国高等教育学会课题管理要求，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将对负责管理的50项学会“2023年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”进行结项验收工作，并对35项学会“2024年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”进行中期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“2023年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”结项验收

（一）验收范围：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负责管理的学会2023年立项的第一大类专项课题（含重大、重点课题）和第二大类自设课题（含重点、一般课题）。

（二）材料清单：《结项鉴定申请·审批书》（须加盖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公章，见附件1）；相关研究成果原件扫描（发表论文、专著及专利等）；成果应用证明等。

（三）提交时间：2025年7月30日17:00前。

（四）提交方式：请将所有纸质版材料邮寄至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5号世宁大厦105室，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：houliaohui@hietr.cn，邮件主题及文件名格式：“课题编号—负责人姓名—单位名称”。

（五）注意事项：2023年度立项的重大、重点、一般课题无

需参加结项答辩，经专家鉴定会通过后即完成课题结项。

二、“2024 年度高等教育科学研究规划课题”中期检查

（一）检查范围：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负责管理的学会 2024 年立项的第一大类专项课题（含重大、重点课题）和第二大类自设课题（含重点、一般课题）。

（二）材料清单：《中期报告》（见附件 2）。

（三）提交时间：2025 年 8 月 15 日 17:00 前。

（四）提交方式：请将《中期报告》纸质版邮寄至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5 号世宁大厦 105 室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houjiahui@hietr.cn，邮件主题及文件名格式：“课题编号—负责人姓名—单位名称”。

（五）注意事项：2024 年度立项的重大、重点课题负责人需参加中期答辩（具体时间、方式另行通知），答辩需准备 PPT（重点汇报研究进展、创新点及后续计划）。一般课题无需参加答辩，材料审核通过即通过中期检查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侯嘉慧，联系方式：16627503555

